

附件 1

2019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  
(汇总) 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29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2019 年 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 (汇总)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的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政策措施。

(二) 统筹全区公共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

(三) 指导、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和体育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旅游和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整体形象宣传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

(四) 负责全区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和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和扶持全区群众性文艺创作。

(五) 指导、管理全区社会文化、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事业,协调全区性重大社会文化活动,指导各类社会文化事业的建设和发展。协助上级文物部门做好全区文物保护工作,负责全区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

等工作。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六)参与规划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组织实施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资源普查、统计、挖掘和利用工作,协助推进文化产业招商引资和园区建设,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发展。

(七)推进落实全民健身实施计划,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统筹规划全区竞技体育发展,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负责我区大型体育竞赛的指导、组织协调等工作。负责组团组队参加市运会等竞赛;规划全区业余体育训练和运动项目的设置及布局,培训、输送体育人才。

(八)统筹规划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负责规划全区青少年运动训练和运动项目的设置和布置;负责指导、训练和选材培训任务。

(九)负责规划传统体育学校设置与布局,配合教育部门开展学校体育工作,推动学校体育场馆向公众开放。

(十) 指导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发展,对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

(十一) 按有关要求组织开展全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工作维护市场秩序。

(十二) 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督促处理旅游投诉,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十三)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工作主体责任。

(十四)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5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1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3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1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0个。

纳入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 江汉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2. 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竞赛训练管理所
3. 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汉口文化体育中心
4. 江汉区文化馆
5. 江汉区图书馆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在职实有人数 60 人，其中：行政 10 人，事业 5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12 人）。

离退休人员 0.0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 (汇总)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1)

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 (汇总)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876.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19.17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6,832.0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13.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178.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93.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728.17
	23			50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8,695.65	<b>本年支出合计</b>	51	8,246.3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528.3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1,977.68
<b>总计</b>	27	10,224.01	<b>总计</b>	54	10,224.01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3+4+5+6+7) 行; 27 行 = (24+25+26) 行;

51 行 = (28+29+...+49) 行; 54 行 = (51+52+53) 行。

## 2019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695.65	8,695.6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281.40	7,281.4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374.50	3,374.50					
2070101			行政运行	244.23	244.23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38	162.38					
2070104			图书馆	666.27	666.27					
2070108			文化活动	1,167.37	1,167.37					
2070109			群众文化	660.40	660.4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2.00	22.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405.85	405.85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6.00	46.00					
20702			文物	163.97	163.97					
2070204			文物保护	115.97	115.97					
2070205			博物馆	48.00	48.00					
20703			体育	3,593.93	3,593.93					
2070305			体育竞赛	119.00	119.00					
2070307			体育场馆	1,199.79	1,199.79					
2070308			群众体育	637.51	637.51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637.63	1,637.63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安排的支出	91.00	91.00					
2070701			资助国产影片放映	16.00	16.00					
2070702			资助影院建设	75.00	75.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8.00	58.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8.00	5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50	313.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3.50	313.5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休	144.04	144.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54	61.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9.21	99.2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支出	8.71	8.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98	178.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4.80	174.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07	64.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0.73	110.7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18	4.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18	4.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60	193.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60	193.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08	136.08					
2210202			提租补贴	26.82	26.82					
2210203			购房补贴	30.70	30.70					
229			其他支出	728.17	728.1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28.17	728.17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728.17	728.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 2019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b>8,246.33</b>	<b>1,898.51</b>	<b>6,347.82</b>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832.08	1,212.43	5,619.65			
20701		文化和旅游	3,477.08	904.77	2,572.31			
207010		行政运行	244.23	244.23				
20701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38		162.38			
207010		图书馆	666.65	209.07	457.58			
207010		文化活动	1,167.37		1,167.37			
207010		群众文化	772.60	223.12	549.48			
2070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2.00		22.00			
207011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405.85	228.35	177.50			
20701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6.00		36.00			
20702		文物	163.97		163.97			
207020		文物保护	115.97		115.97			
207020		博物馆	48.00		48.00			
20703		体育	2,701.88	307.66	2,394.22			
207030		体育竞赛	119.00		119.00			
207030		体育场馆	1,199.79	180.80	1,018.99			
207030		群众体育	637.51	126.86	510.65			
207039		其他体育支出	745.58		745.58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5.50		5.50			
20706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5.50		5.5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90.00		90.00			
207070		资助国产影片放映	16.00		16.00			
207070		资助影院建设	74.00		74.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93.65		393.65			
207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93.65		393.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50	313.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3.50	313.50				
208050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04	144.04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54	61.54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21	99.21				
20805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8.71	8.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98	178.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4.80	174.80				
210110 1	行政单位医疗	64.07	64.07				
210110 2	事业单位医疗	110.73	110.7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18	4.18	0.00	0.00	0.00	0.00
210990 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18	4.1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60	193.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60	193.60				
221020 1	住房公积金	136.08	136.08				
221020 2	提租补贴	26.82	26.82				
221020 3	购房补贴	30.70	30.70				
229	其他支出	728.17		728.1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28.17		728.17			
229600 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28.17		728.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876.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19.17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6,832.07	6,742.07	9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313.50	313.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78.99	178.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93.60	193.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728.17		728.17
	23			52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8,695.65	<b>本年支出合计</b>	53	8,246.33	7,428.16	818.1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368.5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1,817.87	1,816.87	1.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368.55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b>总计</b>	29	10,064.20	<b>总计</b>	58	10,064.20	9,245.03	819.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行；25行=（26+27）行；29行=（24+25）行；

53行=（30+31+…+51）行；58行=（53+54）行。

##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1	2	3
合计			7,428.16	1,898.51	5,529.6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742.08	1,212.43	5,529.65
20701	文化和旅游		3,477.08	904.77	2,572.31
2070101	行政运行		244.23	244.23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38		162.38
2070104	图书馆		666.65	209.07	457.58
2070108	文化活动		1,167.37		1,167.37
2070109	群众文化		772.60	223.12	549.48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2.00		22.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405.85	228.35	177.5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6.00		36.00
20702	文物		163.97		163.97
2070204	文物保护		115.97		115.97
2070205	博物馆		48.00		48.00
20703	体育		2,701.88	307.66	2,394.22
2070305	体育竞赛		119.00		119.00
2070307	体育场馆		1,199.79	180.80	1,018.99
2070308	群众体育		637.51	126.86	510.65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745.58		745.58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5.50		5.50
207069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5.50		5.5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93.65		393.65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93.65		393.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50	313.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3.50	313.5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04	144.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54	61.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21	99.2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8.71	8.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98	178.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4.80	174.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07	64.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0.73	110.7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18	4.18	0.00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18	4.1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60	193.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60	193.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08	136.08	
2210202	提租补贴		26.82	26.82	
2210203	购房补贴		30.70	30.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46.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7.4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91.07	30201	办公费	45.4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3.62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197.1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60.56	30205	水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9.21	30206	电费	22.0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9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4.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8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75	30211	差旅费	4.2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6.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5.26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6	30214	租赁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4.29	30215	会议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2	退休费	214.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4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7.2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5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30			
人员经费合计		1,661.10	公用经费合计					237.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

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

单位：万  
元

项 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 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819.17	818.17		818.17	1.00
207				91.00	90.00		90.00	1.00
20707				91.00	90.00		90.00	1.00
2070701				16.00	16.00		16.00	
2070702				75.00	74.00		74.00	1.00
229				728.17	728.17		728.17	
22960				728.17	728.17		728.17	
2296003				728.17	728.17		728.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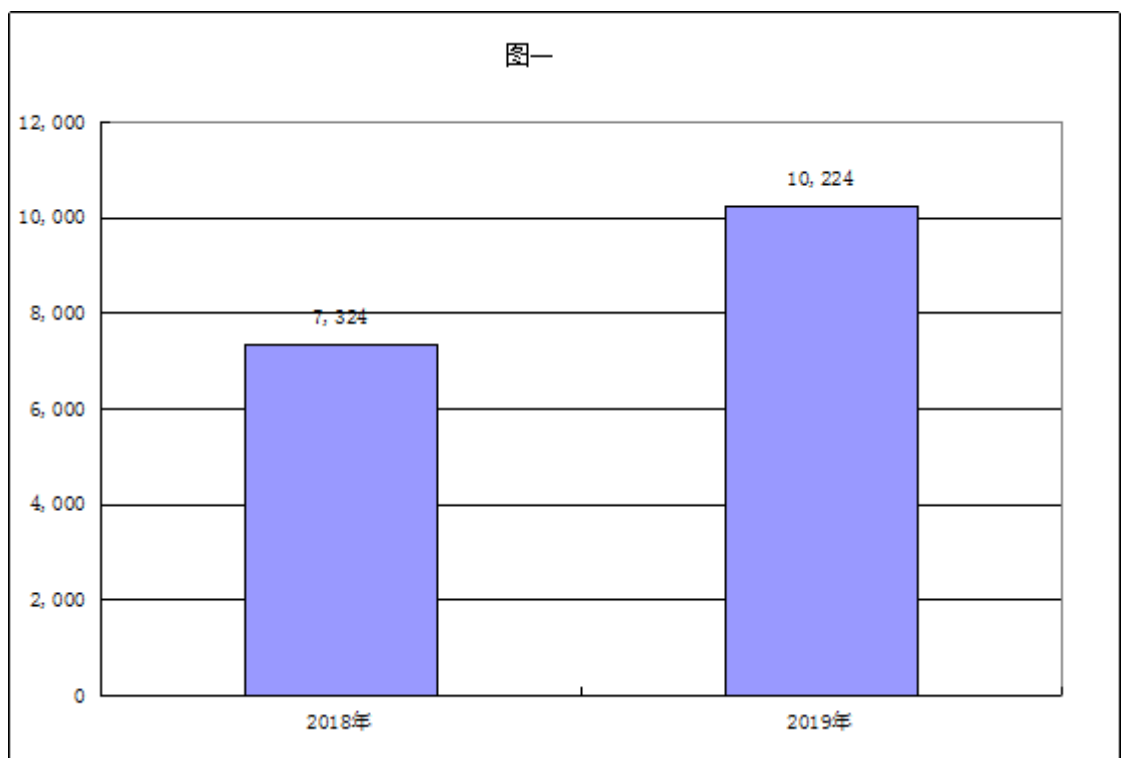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2019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0,224.01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899.95 万元，增长 39.59%，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加大了对文化体育项目的经费投入和 2019 年第七届世界军人运动会足球项目赛场的汉口文体中心全额保障场馆运行的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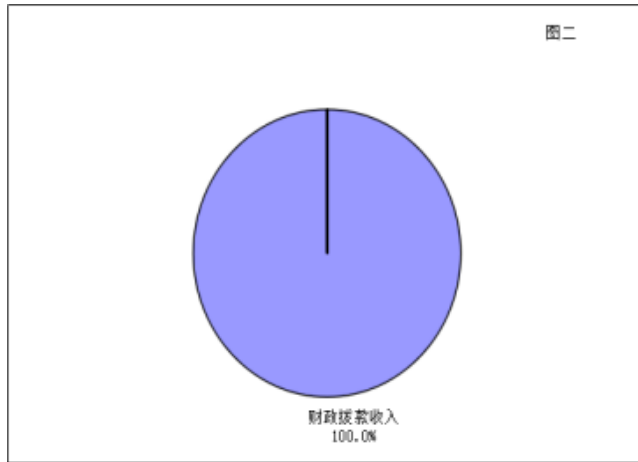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8,695.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695.6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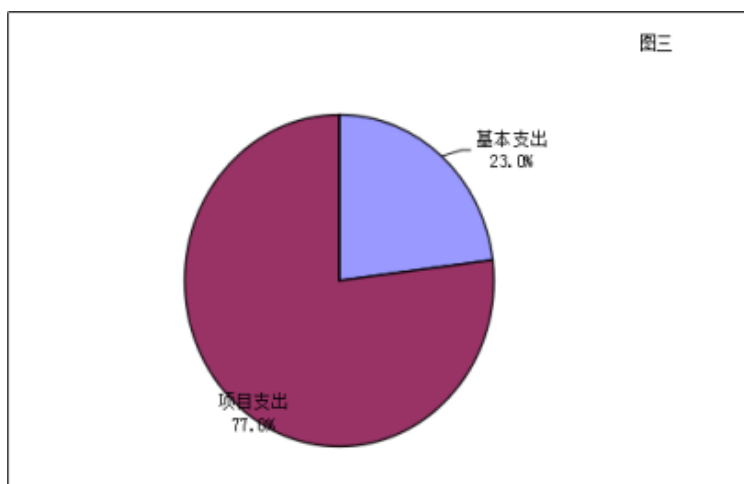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8,246.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98.52 万元，占本年支出 23.02%；项目支出 6,347.82 万元，占本年支出 76.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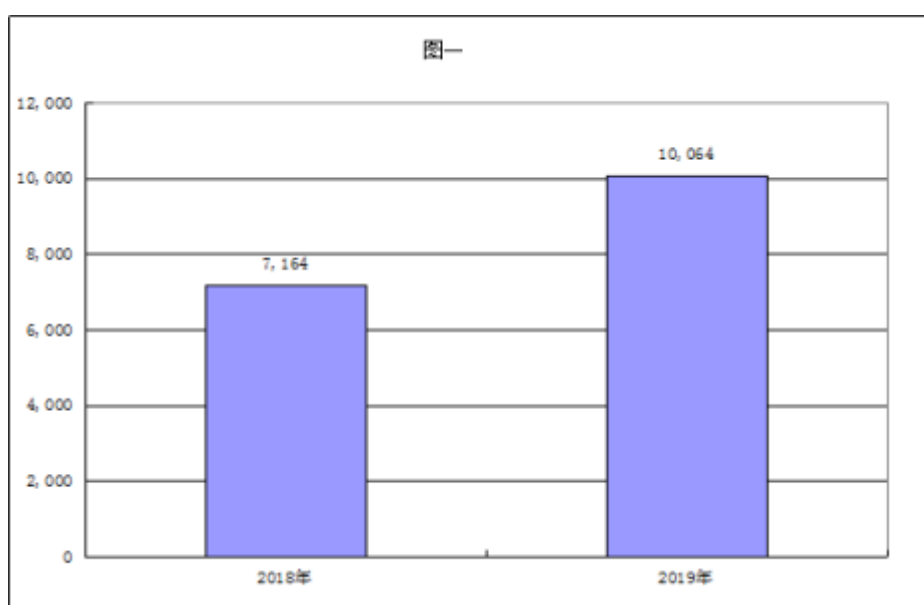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0,064.20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899.95 万元，增长 40.48%。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加大了对文化体育项目的经费投入和 2019 年第七届世界军人运动会足球项目赛场的汉口文体中心全额保障场馆运行的费用。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428.1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08%。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348.27 万元，增长 46.23%。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加大了对文化体育

项目的经费投入和 2019 年第七届世界军人运动会足球项目赛场的汉口文体中心全额保障场馆运行的费用。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428.1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6,742.07 万元，占 90.7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3.50 万元，占 4.22%；卫生健康(类)支出 178.99 万元，占 2.41%；住房保障(类)支出 193.60 万元，占 2.61%。

##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742.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28.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16%。其中：基本支出 1,898.52 万元，项目支出 5,529.65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一是文化活动及基层文化投入 1123.37 万元，主要成效：1、作为江汉的特色文化品牌，金桥书吧已连续三年写入江汉区政府为民十件实事，全区上下高度重视，发挥金桥读书品牌的海绵效应，做大做强全民阅读品牌。截止目前，开展各类书吧活动 300 余场，吸引近万人参与其中。举办“金桥读书 让我们走向世界”——江汉区全民阅读月暨第 28 届金桥书评启动仪式、“爱中华·迎军运·读好书”2019 年江城读书节——江汉区金桥读书活动、江汉区“金桥”少儿书画比大赛等大型全民阅读活动，金桥书评成为江汉区推动全民阅读工作的重要抓手。2、区文旅局在原有馆办团队的基础上，科

学整合江汉区的群文资源，成立了江汉文化群艺联盟，壮大了公共文化服务队伍，依托文化馆青鸟剧场与辖区西北湖广场等文化阵地，开展丰富多样的惠民活动，打造了一系列如“迎春月”、“周末文化观景台”、“武汉之夏”等品牌活动，为辖区人民送上异彩纷呈的文化惠民演出盛宴。截至目前，江汉区组织及参与的群众文化活动共计 51 场，其中广场活动(馆外活动)27 场，馆内青鸟小剧场内组织的惠民演出 24 场，组织承办的全民艺术普及三级培训体系目标基本完成，开办社区免费培训班 58 个。二是全民健身经费 510.65 万元，主要成效：武汉微马建设继续被纳入到区政府十件实事之列。截至目前，微马总队指导各街道和公园、急救跑者等 20 支微马分队以“与军运同行”为主题，开展健步跑（走）、趣味体育比赛、科学健身指导培训等线下活动 550 余场次，总参与人数过 5 万人次，参与人数规模和影响力不断扩大，通过微马团队宣传和引领，经常性参加体育锻炼人群不断增多；微马协会组织开展了“与军运同行——科学健身指导进社区”系列活动共 10 次，总参与人数逾千人，受到社区健身爱好者的好评；承办了湖北省“福寿康宁”老年人健身操舞交流活动，举办了江汉区第七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开幕式，组织开展了健身龙、曳步舞、军体操技能传授暨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活动，300 余人参加活动。今年培训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 110 名，组织区体育协会开展了“与军运同行——科学健身指导进社区”系列活动，近千人参加。组织微马团队参加全国（陕

西)、湖北省全民健身日广播体操展示等活动。应省老年体协邀请,组织健身球操队参加了全国老年人健身球操(福建将乐)交流活动。三是文物经费 105.97 万元,主要成效:申报“非遗”保护项目涉及六个类别共 18 项;申报各级传承人 45 人,新增省级代表性传承人 3 人,市级代表性传承人 4 人,拟新增第七批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6 个。2019 年,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利用修缮完成的汉口文体中心场地,建立了任本荣汉绣作品常态展、汉派石雕工作室、打造了中国汉绣圈,其中中国汉绣圈包括 4 个汉绣省级及以上代表性传承人工作室以及汉绣交流、培训场所,是目前国内唯一的汉绣聚集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956.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42.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2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省市级下拨的各类专项工作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13.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3.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79.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0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93.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3.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 六、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98.5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61.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237.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本级及下属 1 个行政单位、1 个参公事业单位、3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 (二)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819.17 万元，本年支出 818.1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

(一)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90.00 万元，主要用于市级下拨电影院放映等方面支出。

(二) 其他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728.17 万元，主要用于市级下拨文化和体育专项工作等方面支出。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22个，资金5529.65万元。组织对1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6563.45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基本完成年度预算绩效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良好，项目总得分95分。

##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1. 文化活动及基层文化投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23.37万元，执行数为1123.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1）作为江汉的特色文化品牌，金桥书吧已连续三年写入江汉区政府为民十件实事，截止目前，开展各类书吧活动300余场，吸引近万人参与其中，金桥书评成为江汉区推动全民阅读工作的重要抓手。（2）区文旅局在原有馆办团队的基础上，科学整合江汉区的群文资源，成立了江汉文化群艺联盟，壮大了公共文化服务队伍，依托文化馆青鸟剧场与辖区西北湖广场等文化阵地，开展丰富多样的惠民活动，打造了一系列如“迎春月”、“周末文化观景台”、“武汉之夏”等品牌活动，为辖区人民送上异彩纷呈的文化惠民演出盛宴。截

至目前，江汉区组织及参与的群众文化活动共计 51 场，其中广场活动(馆外活动)27 场，馆内青鸟小剧场内组织的惠民演出 24 场，组织承办的全民艺术普及三级培训体系目标基本完成，开办社区免费培训班 58 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干部队伍未形成梯队，存在大量空编现象，人员工作压力加大；（2）个别子项目因为年度工作重心调整，预算与实际支出有差距，但总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下一步改进措施：（1）后期将预算工作做细做准，减少预算支出与实际支出的差距。（2）适当增加工作人员。

2. 全民健身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10.65 万元，执行数为 510.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区政府将“引导组建全区 20 个‘武汉微马’跑（走）团”纳入到政府十件实事之中。微马总队指导各街道和公园、急救跑者等 20 支微马分队以“与军运同行”为主题，开展健步跑（走）、趣味体育比赛、科学健身指导培训等线下活动 550 余场次，总参与人数过 5 万人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干部队伍未形成梯队，存在大量空编现象；（2）个别子项目因为年度工作重心调整，预算与实际支出有差距，但总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下一步改进措施：（1）后期将预算工作做细做准，减少预算支出与实际支出的差距。（2）适当增加工作人员。

3. 扫黄打非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7.5 万元，执行数为 17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

要产出和效果：结合辖区实际，全方位开展文化市场执法工作，更好地维护文化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有力推动了文化市场规范有序发展，截至目前，我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共出动执法人员 6000 余人次，出动执法电动车 2100 余车次。检查各类文化经营场所 6670 余家，取缔无证经营单位 17 家。组织各种形式培训 7 期，参训业主 860 余人次。完成行政处罚案件 5 笔，行政罚款 1.4 万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干部队伍未形成梯队，存在空编现象，执法人员工作压力加大；（2）个别子项目因为年度工作重心调整，预算与实际支出有差距，但总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下一步改进措施：（1）后期将预算工作做细做准，减少预算支出与实际支出的差距。（2）适当增加工作人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5.93万元，比2018年增加 9.7万元，增长7.6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汉口文体中心场馆的全年运行经费。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4.6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4.1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4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4.6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汉区文化体育局（汇总）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第四部分 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金桥书吧，创新载体打造书香江汉。

作为江汉的特色文化品牌，金桥书吧已连续三年写入江汉区政府为民十件实事，全区上下高度重视，发挥金桥读书品牌的海绵效应，做大做强全民阅读品牌。截止目前，开展各类书吧活动300余场，吸引近万人参与其中。举办“金桥读书 让我们走向世界”——江汉区全民阅读月

暨第 28 届金桥书评启动仪式、“爱中华·迎军运·读好书”2019 年江城读书节——江汉区金桥读书活动、江汉区“金桥”少儿书画比大赛等大型全民阅读活动，金桥书评成为江汉区推动全民阅读工作的重要抓手。3 月，中宣部领导专家来到江汉调研全民阅读工作表示：在全民阅读政府规章建设方面，湖北走在前面，有示范效应。在全民阅读工作开展方面，江汉是当之无愧的湖北样本和先锋模范。

## 二、武汉微马，持续推进全域全民健身。

武汉微马建设继续被纳入到区政府十件实事之列。截至目前，微马总队指导各街道和公园、急救跑者等 20 支微马分队以“与军运同行”为主题，开展健步跑（走）、趣味体育比赛、科学健身指导培训等线下活动 550 余场次，总参与人数过 5 万人次，参与人数规模和影响力不断扩大，通过微马团队宣传和引领，经常性参加体育锻炼人群不断增多；微马协会组织开展了“与军运同行——科学健身指导进社区”系列活动共 10 次，总参与人数逾千人，受到社区健身爱好者的好评；承办了湖北省“福寿康宁”老年人健身操舞交流活动，举办了江汉区第七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开幕式，组织开展了健身龙、曳步舞、军体操技能传授暨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活动，300 余人参加活动。今年培训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 110 名，组织区体育协会开展了“与军运同行——科学健身指导进社区系列活动，近千人参

加。组织微马团队参加全国（陕西）、湖北省全民健身日广播体操展示等活动。应省老年体协邀请，组织健身球操队参加了全国老年人健身球操（福建将乐）交流活动。

### 三、行政执法，确保文化和意识形态安全。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工作要求，按照省、市文化执法基本工作思路，结合辖区实际，全方位开展文化市场执法工作，更好地维护文化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有力推动了文化市场规范有序发展，截至目前，我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共出动执法人员 6000 余人次，出动执法电动车 2100 余车次。检查各类文化经营场所 6670 余家，取缔无证经营单位 17 家。组织各种形式培训 7 期，参训业主 860 余人次。完成行政处罚案件 5 笔，行政罚款 1.4 万元。

### 四、重点工作事项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文化活动	大型广场文化活动 30 场	100%
2	全民健身	打造武汉微马健身项目	100%
3	扫黄打非	市场法规培训、安全生产	100%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图书馆(项)：反映图书馆的支出。

4.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文化活动(项)：反映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群众文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文化市场管理(项)：反映用于文化执法检查等文化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

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方面的支出。

8.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 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9.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竞赛(项): 反映综合性运动会及单项体育比赛支出。

1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场馆(项): 反映体育场馆建设及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11.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项): 反映业余体校和全民健身等群众体育活动方面的支出。

1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体育方面的支出。

1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方面的支出。"

14.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 反映支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 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 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4.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反映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项): 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26. 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27. 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28. 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等。

29. 工资福利支出(类)伙食补助费(款):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军队(含武警)人员的伙食费等。

30. 工资福利支出(类)绩效工资(款):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31. 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32. 工资福利支出(类)职业年金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33. 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34. 工资福利支出(类)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款):反映按规定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35. 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生育、大病统筹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退役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地区,相关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36. 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反映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7. 工资福利支出(类)医疗费(款):反映未参加医疗保险单位的医疗经费和单位按规定为职工支出的其他医疗费用。

38. 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工资福利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职工探亲旅费,困难职工生活补助,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不包括劳务派遣人员)劳务报酬及社保缴费,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3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离休费(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护理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4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4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职(役)费(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退职人员的生活补贴,一次性支付给职工或军官、军队无军籍退职职工、运动员的退职补助,一次性支付给军官、文职干部、士官、义务兵的退役费,按月支付给自主择业的军队转业干部的退役金。

4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抚恤金(款):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

恤金，以及按规定开支的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和离退休人员丧葬费。

4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生活补助(款):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人犯的伙食费、药费等。

4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救济费(款):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城乡困难群众、灾民、归侨、外侨及其他人员的生活救济费，包括城乡居民的最低生活保障金，随同资源枯竭矿山破产但未参加养老保险统筹的矿山所属集体企业退休人员按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发放的生活费，特困救助供养对象、临时救助对象、贫困户、麻风病人的生活救济费，精简退职老弱残职工救济费，福利、救助机构发生的收养费以及救助支出等。实物形式的救济也在此科目反映。

4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学生医疗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以及按国家规定资助居民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以及资助农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镇居民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支出和对城乡贫困家庭的医疗救助支出。

4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助学金(款):反映学校学生助学金、奖学金、学生贷款、出国留学(实习)人员生活费,青少年业余体校学员伙食补助费和生活费补贴,按照协议由我方负担或享受我方奖学金的来华留学生、进修生生活费等。

4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反映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48.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款):反映未包括在上述科目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如婴幼儿补贴、退职人员及随行家属路费、符合条件的退役回乡义务兵一次性建房补助、符合安置条件的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的一次性经济补助费、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49.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印刷费(款):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50.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咨询费(款):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51.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手续费(款):反映单位的各类手续费支出。

52.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反映单位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53.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54.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55.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

56.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物业管理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57.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内(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58.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因公出国(境)费用(款):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59.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60.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租赁费(款):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61.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会议费(款):反映单位在会议期间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场地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62.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63.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64.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专用材料费(款):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65.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被装购置费(款):反映法院、检察院、公安、税务、海关等单位的被装购置支出。

66.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专用燃料费(款):反映用作业务工作设备的车(不含公务用车)、船设施等的油料支出。

67.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反映支付给外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68.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委托业务费(款):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69.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或安排的工会经费。

70.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费。

71.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72.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

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73.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税金及附加费用(款):反映单位提供劳务或销售产品应负担的税金及附加费用，包括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和教育费附加等。

74.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费以及离休人员特需费、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等。

(十)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本单位咨询电话：027-85711026